

## 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 函

地址：350401 苗栗縣竹南鎮科研路35號  
聯絡人：吳佳笙  
電話：(02)2654-7381  
電子信箱：shengwu92@nhri.edu.tw



受文者：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4月22日  
發文字號：衛研群字第115000351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課程議程1份 (XC92019239\_1150003513\_doc1\_1\_Attach1.pdf)

主旨：本院將於115年5月24日辦理「114-115年度『幼兒專責醫師制度計畫』專責醫師核心暨複訓教育訓練課程」，請周知轄內幼兒專責醫師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為強化幼兒專責醫師對於幼兒專責醫師制度、發展篩檢通報轉介、傳染病疫苗、醫療健康照護之知能，特辦理旨揭課程。透過專題演講及實務經驗之分享，期能提升幼兒專責醫師之照護知識。
- 二、旨揭課程將於115年5月24日(星期日)假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國際會議中心1006會議室辦理核心暨複訓課程，參與方式以實體及線上視訊方式併行，課程內容詳如附件。
- 三、會議實體參與上限30人，線上參與上限1500人，請與會人員於115年5月18日(星期一)前報名。報名網址如下：  
<https://forms.gle/ihqJLoieSUiUERji6>，實際參與形式以報名結果通知為準。會議連結及軟體操作手冊將於開課前一日逕送至報名時所填報之電子郵件。
- 四、本教育訓練認定核心課程共4學分，複訓課程共4學分，包

醫政科 115/04/22



A21150011099

含個案管理要則1學分、發展篩檢評估與通報轉介1學分、  
新興傳染病與疫苗接種1學分及照護者技能與支持1學分。

正本：臺北市政府衛生局、新北市政府衛生局、基隆市衛生局、桃園市政府婦幼發展局、新竹市衛生局、新竹縣政府衛生局、苗栗縣政府衛生局、臺中市政府衛生局、彰化縣衛生局、南投縣政府衛生局、雲林縣衛生局、嘉義市政府衛生局、嘉義縣衛生局、臺南市政府衛生局、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屏東縣政府衛生局、宜蘭縣政府衛生局、花蓮縣衛生局、臺東縣衛生局、澎湖縣政府衛生局、連江縣衛生局、金門縣衛生局

副本：衛生福利部(含附件)



院長 司徒惠康